



法務部矯正署雲林第二監獄新聞稿

發稿日期：107年6月5日

連絡人：副典獄長賴世洋

連絡電話：05-6330285

雲嘉嘉街頭藝人入監徵選 融合傳統技藝與現代藝術，開創復歸社會更生契機

法務部矯正署雲林第二監獄秉持明刑弼教初衷，持續開辦多元創新藝文教化活動，於今年第三次與雲林縣政府文化處合辦「107年雲林縣第五屆街頭藝人入監徵選」，同時邀請雲林監獄共襄盛舉。

雲林縣長李進勇特於107年6月5日上午9時50分邀集縣府人員及評審委員入監評定，考照標準比照一般社會大眾，取得證照之受刑人出獄後可在雲嘉嘉三地公告風景區表演賺取民眾打賞金。

本次徵選活動精采萬分，雲二監與雲監計有23組共33名收容人及1名職員報名參加，徵選項目包含表演藝術類：醒獅戰鼓、掌中戲、樂器演奏及歌唱等，及創意工藝與視覺藝術類：篆刻、氣球造型、書法及繪畫等，林林總總13種不同類型的藝文活動。值得一提的是，雲二監職員徐姓管理員以掃把柄、水管、鞋帶、邊角木料等廢棄物自行製作二胡及小提琴並彈奏出「在水一方」、「手掌心」，讓人眼睛為之一亮。

而現場表演受刑人無不使出渾身解術，博得滿堂喝采，足見該監自103年首創矯正機關在監徵選街頭藝人之先河後，接續推行融合傳統技藝與現代藝術之著墨與用心，以期培養受刑人之才藝、技能與自信心，就是希望收容人經歷限制自由、反省思過、習藝蛻變後，復歸社會能重獲新生，順利被家人及社會接納。